

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主要运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运营数据：

产品	计量单位	类别	2017 年第三季度		自年初累计	
			数值	同比增减幅（%）	数值	同比增减幅（%）
天然气	万方	产量	28,500.34	-4.19	77,470.32	-2.57
	万方	销量	48,403.92	44.01	106,483.26	21.73
甲 醇	万吨	产量	28.19	-0.67	72.22	-8.21
	万吨	销量	28.20	0.93	73.50	-9.18
煤 炭	万吨	产量	69.36	64.59	293.86	128.51
	万吨	销量	154.81	407.24	455.21	236.59
煤化工 副产品	万吨	产量	10.02	13.73	23.67	-4.90
	万吨	销量	10.47	17.38	24.28	-8.24

注：煤炭产、销量不含公司自用煤量。

二、简要说明：

2017年第三季度国民经济稳中向好态势优于预期，宏观经济政策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配合去杠杆、紧货币，维持全年经济运行呈“前高后稳”的格局。公司坚定落实“创新突破年”工作部署，加强宏观形势和市场走势的研判，以动态管理应对市场变化，稳步推进各项目运行。

本季度，公司LNG、甲醇、煤炭等主要产品的产、销量大致情况如下：

1. 天然气产品：第三季度，因吉木乃 LNG 工厂 7 月份设备检修原因，LNG 总产量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，下降比例为 4.19%；公司控股子公司广汇能源

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南通港吕四港区 LNG 分销转运站一期项目已正式投入运营,国际贸易外购气销售量逐步增加,LNG 销量同比增长 44.01%。

2. 煤化工产品:第三季度,哈密新能源工厂装置稳产,甲醇产、销量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;煤化工副产品全产全销,产、销量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 13.73%、17.38%。

3. 煤炭产品:国内煤焦油市场转暖,煤炭需求量增加,第三季度,公司煤炭产、销量(不含公司自用煤量)较上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64.59%、407.24%。

三、风险提示:

上述主要运营数据源自公司内部统计,运营数据在季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,其影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宏观政策调整、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、行业周期、季节性因素、恶劣天气、设备检修和安全检查等。运营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,最终将以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,公司保留根据审计结果及实际情况调整运营数据的权利。公司披露的季度运营数据仅作为初步及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,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日